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NDER HOLDINGS LIMITED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4	993,493	1,035,410
銷售成本		<u>(554,710)</u>	<u>(611,551)</u>
毛利		438,783	423,859
其他收入及盈利	4	124,431	75,810
銷售及分銷費用		(232,624)	(246,751)
行政費用		(92,987)	(92,113)
其他費用，淨額		(140,039)	(109,050)
財務費用	5	(6,571)	(7,570)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u>233</u>	<u>(29)</u>
除稅前溢利	6	91,226	44,156
所得稅	7	<u>(1,397)</u>	<u>(3,976)</u>
年內溢利		<u><u>89,829</u></u>	<u><u>40,180</u></u>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89,829</u>	<u>40,180</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15,834	-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	310	10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44,026</u>	<u>(32,977)</u>
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虧損)淨額	<u>60,170</u>	<u>(32,872)</u>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 收入／(虧損)：		
土地及樓宇重估調整，扣除稅項	<u>16,216</u>	<u>(15,601)</u>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 收入／(虧損)淨額	<u>16,216</u>	<u>(15,601)</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76,386</u>	<u>(48,473)</u>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166,215</u>	<u>(8,293)</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66,210	(8,227)
非控制股權	<u>5</u>	<u>(66)</u>
	<u>166,215</u>	<u>(8,29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9,419	316,910
投資物業		117,879	102,68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430	5,155
可供出售投資		19,718	3,467
無形資產		–	4,084
遞延稅項資產		2,268	1,975
已抵押存款		7,201	3,6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09,915</u>	<u>437,924</u>
流動資產			
存貨		103,810	61,103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17,744	11,7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161,384	133,6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1,569	319,5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2,287	591
已抵押存款		7,396	13,63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09,277	604,905
流動資產總值		<u>1,313,467</u>	<u>1,145,12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78,615	54,464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19,247	21,6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58,791	322,301
計息銀行借貸		161,119	149,011
應付稅項		5,443	4,408
流動負債總值		<u>623,215</u>	<u>551,880</u>
流動資產淨值		<u>690,252</u>	<u>593,24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200,167</u>	<u>1,031,16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1,033	58,248
資產淨值		<u><u>1,139,134</u></u>	<u><u>972,919</u></u>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附註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9,975	119,975
儲備	<u>1,018,975</u>	<u>852,765</u>
	1,138,950	972,740
非控制股權	<u>184</u>	<u>179</u>
權益總額	<u><u>1,139,134</u></u>	<u><u>972,919</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過往成本會計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土地及樓宇、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湊整至最接近之千元。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所載之	第12號之範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該等修訂之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作出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澄清，在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其使用之應扣減暫時性差異時，有關實體需考慮稅法是否就其撥回該應扣減暫時性差異而可能作出扣減限制應課稅溢利之來源。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高於其賬面值之部份資產之情況。由於本集團並無應扣減暫時性差異或屬於該等修訂範圍內之資產，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第B10至B16段之該等披露規定除外)適用於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權益，或其於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部分權益。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業務分部資料

年內，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已合併其四個可呈報分部，即(i)媒體業務分部之軟件開發、系統集成及信息產品分銷、(ii)非媒體業務分部之信息產品分銷、(iii)企業分部及(iv)「其他」分部為一個可呈報分部，即軟件開發、系統集成及信息產品分銷。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982,089	990,601
香港	10,673	44,046
其他	731	763
	<u>993,493</u>	<u>1,035,410</u>

上述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計算。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274,852	252,626
香港	202,363	171,716
其他	3,513	4,491
	<u>480,728</u>	<u>428,833</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計算，並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年內，概無收益乃來自與個別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之單一外部客戶之交易(二零一六年：無)。

4.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指年內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之售出貨品發票淨值；系統集成合約之適當合約收益比例；及所提供服務之價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軟件開發、系統集成及信息產品分銷	989,462	1,031,244
租金收入	4,031	4,166
	<u>993,493</u>	<u>1,035,410</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226	2,849
其他利息收入	21,442	10,732
政府補助	54,716	54,462
其他	11,328	4,291
	<u>90,712</u>	<u>72,334</u>
盈利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盈利	14,115	3,399
匯兌差額，淨額	8,11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盈利	1,54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3,086	77
出售無形資產之收益	6,636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224	-
	<u>33,719</u>	<u>3,476</u>
	<u>124,431</u>	<u>75,810</u>

5.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u>6,571</u>	<u>7,570</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460	2,400
出售存貨成本**	387,742	454,047
提供服務成本**	81,542	77,260
折舊	15,202	15,695
專利及收購軟件之攤銷*	1,011	3,063
經營租賃下之最低租賃付款	14,651	15,67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827	11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643	7,526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	3,155
陳舊存貨撥備**	3,092	5,248
研究及開發成本：		
本年度開支*	133,605	89,560
資本化軟件成本之攤銷*	1,147	2,358
	<u>134,752</u>	<u>91,918</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291,342	270,842
退休金計劃供款***	31,701	22,003
終止受僱福利	-	12,990
	<u>323,043</u>	<u>305,835</u>
匯兌差額，淨額	(8,114)	5,833
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修理及維修)	800	7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355

* 此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費用，淨額」項內。

** 此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項內。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用作扣減日後年度退休金計劃供款之已沒收供款(二零一六年：無)。

7. 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當期—香港 年內稅項	1,944	363
當期—中國內地 年內稅項	3,525	5,487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遞延	1,863	1,108
	<u>(5,935)</u>	<u>(2,982)</u>
年內稅項總額	<u>1,397</u>	<u>3,976</u>

年內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

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適用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計算。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享有優惠稅務待遇，中國企業所得稅率減至10%或15%。

分佔聯營公司應佔稅項為7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項內。

8.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99,746,993股(二零一六年：1,199,746,993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給予客戶信貸期，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照有關合約條款結算。每名客戶均訂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檢討逾期款項。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與為數眾多之不同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6個月內	134,936	106,662
7至12個月	8,590	8,684
13至24個月	7,552	8,653
超過24個月	10,306	9,667
	<u>161,384</u>	<u>133,666</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北大方正附屬公司款項12,49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535,000港元)，該等款項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6個月內	36,991	24,425
7至12個月	11,305	10,259
13至24個月	16,533	7,620
超過24個月	13,786	12,160
	<u>78,615</u>	<u>54,464</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北大方正附屬公司款項約1,05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35,000港元)，該等款項須按關連公司給予其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15至90天期限內結算。

股息

年內及去年概無派發任何中期股息。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89,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200,000港元)。由於信息產品之銷售減少，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減少4.0%至約993,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35,400,000港元)。本年度之毛利增加3.5%至438,8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423,900,000港元。由於具有較高毛利率之軟件及技術服務銷售比重增加，毛利率由去年之40.9%增加至本年度之44.2%。

本年度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營業績有所改善，主要歸因於：

- a. 由於軟件及技術服務銷售比重增加，毛利增加3.5%至43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23,900,000港元)；
- b. 其他收入及盈利增加64.1%至124,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5,800,000港元)，乃由於下列各項所致：(i)其他利息收入增加；(ii)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增加；及(iii)出售知識產權之收益；及
- c. 由於擴大研發團隊以開發新軟件產品，總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費用以及其他費用，淨額增加4.0%至465,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47,900,000港元)。

本年度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7.5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4港仙)。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

字庫業務

在國家大力推動文化市場和數字創意產業的大背景下，字庫作為文化的載體被更加廣泛地認同，設計界對個性化字體的需求進一步提升，市場正在形成「字體熱」。國內版權環境逐步向好，沿海發達地區的企業和個人已建立了較強的版權意識，但法律界和社會輿論對字體的營銷模式仍有不同聲音。同時，行業競爭也越來越激烈，新的字體設計公司和個人字體設計師紛紛湧入字庫市場。

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北大方正電子有限公司（「方正電子」）繼續鞏固了在字庫市場的絕對引領地位，不斷推出新字體，引領字體行業的新風尚。

- 1) 法律層面：我們積極通過法律途徑維護字庫知識產權，通過各種方式宣傳字庫版權，傳遞字體價值。
- 2) 行銷推廣層面：方正電子加強正面推廣，建立與設計師、工作室及廣告公司的協作關係，通過設計方案向廣告客戶推廣字體。其亦開拓網店市場，與設計類網站加強合作互動。此外，方正電子進一步與軟硬體廠商、遊戲廠商合作，推出更多更新穎的屏顯字體和個性化字體。透過字庫社區上線，方正電子可加強與字體愛好者、客戶及設計師的互動，實現Web-移動端-PC端產品的無縫連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字庫社區上線註冊用戶達10.5萬，全年網簽量達6,429個。
- 3) 字體製作層面：在自主製作精品字庫的同時，方正電子亦加強外部合作，與獨立字體設計師、中小字庫廠商以及其他港台、日本及英文廠商合作，更快更高效地推出新字體。二零一七年，我們完成設計41種120款字體。

印刷業務

印刷行業進入深度調整期，整個行業產能過剩，環保的要求和紙張漲價，導致印刷企業收益率大幅下降。加上，鑒於CTP市場飽和，數碼印刷市場存在不明朗因素，包裝市場成為各設備廠商競爭的焦點。

在市場環境不利的情況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方正印捷數碼技術有限公司（「方正印捷」）仍保持了小幅的業務增長，噴墨印刷機P系列二零一七年的整體簽單市場佔有率80%以上，為業界第一。此外，方正印捷推出適應性強、高性價比的機型，豎立了行業市場標竿。可變數據噴墨印刷設備進入飲用水賦碼、食鹽賦碼、服裝吊牌印刷等新市場。

二零一七年，方正印捷重點投入和發展按需印刷（「POD」）項目，用噴墨技術實現產業升級。其亦將批量印刷變為按需印刷；用互聯網、軟體技術對出版業的設計、出版、生產、物流、發行各環節作出若干改進，以適應按需印刷所需。二零一七年，方正印捷已與國內外設備製造商、配套設備廠商及耗材廠商進行了廣泛的溝通和交流，已與多家上下游企業達成合作意向。北京的POD測試中心經已建成，第一台面向圖書印刷的POD設備已入駐，並已投入運行。

媒體業務

傳統的報業和出版市場仍然低迷，全產業業績下滑，報業廣告收入持續幾年呈斷崖式下降。同時，政策層面對主流媒體的發展高度重視，報業領域媒體深度融合、移動媒體優先戰略、突破採編發流程再造、抓好「中央廚房」龍頭工程等自上至下的要求；政府在出版領域大力推動「數字出版產業化應用服務示範工程」、「全民數字閱讀推廣工程」及「少數民族文化數字出版促進工程」等，為媒體業務帶來新的市場機會。

在此背景下，方正電子積極佈局大數據架構、分析與應用技術，重新規劃了「一個平台、四個系統」，包括：融媒體大數據管理平台、報導指揮系統、智能決策管理系統及經營管理系統；同時，方正電子積極探索SaaS服務，推出新空雲、媒體大數據平台和媒體大數據服務，從軟件產品解決方案向數據服務、SaaS服務延伸，為未來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銷售層面，方正電子在媒體出版領域積極爭取與龍頭公司合作，全力拓展新媒體、泛媒體、泛出版領域，在中央省級和省會省市級報業融媒體平台建設保持優勢，先後中標遼寧日報、成都日報及廣州日報等逾人民幣千萬元的項目。二零一七年報業業務新簽創近過去三年新高。方正電子在金融媒體平台(媒體中央廚房)建設中保持了絕對領先的地位。

互聯網信息業務

方正電子在互聯網信息業務緊跟國家主要城市的經濟發展，利用過去十餘年積累的技術、數據和經驗，助力國家「一帶一路」經濟戰略，通過「知識庫」整體解決方案和數據分析能力為國家相關部委提供決策支援。互聯網信息業務針對行業特點理解，結合北大計算機電腦研究所科研成果的消化，逐步贏得知識庫競爭，為業務發展奠定基礎。

前景

為刺激業務增長，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及資訊科技市場之變動。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創新解決方案及為客戶提供更具成本效益之產品及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需求，從而提升其競爭力。此外，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各項業務分部之表現，以達致有效控制成本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僱員

本集團根據表現及功績制訂其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本集團確保其僱員之薪酬具競爭力，且在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之整體架構下按僱員表現支付獎金。除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向其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約為1,278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3人)。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承擔

年內，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及其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撥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約為161,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000,000港元)，其中121,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400,000港元)按固定息率計息及40,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600,000港元)按浮動息率計息。銀行借貸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由本公司、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北大方正」)(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北大方正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大方正之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本集團之若干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總值1,823,400,000港元，有關資產以負債684,200,000港元、非控制股權200,000港元及權益1,139,000,000港元撥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95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1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516,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2,200,000港元)。經扣除銀行借貸總額161,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000,000港元)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355,6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錄得473,2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主要包括短期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受季節性影響甚微。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根據借貸總額佔股東權益總額之比率計算)為0.1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5)，而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比率為2.1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財務政策

本集團實行穩健之財務政策，嚴格控制其現金及風險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持有。現金盈餘一般作為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之短期存款存入銀行。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香港業務方面，大部份交易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美元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故相關匯兌風險被視為極低。中國業務方面，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換外幣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規限。本集團面臨的匯率波動風險甚微。概無動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因此，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人民幣於近期之匯兌風險。

合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手頭主要合約總值約為394,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3,000,000港元)，預期均將於一年內完成。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土地及樓宇約值84,700,000港元、投資物業約值108,600,000港元及銀行存款約值14,6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未來計劃。然而，本集團一直尋求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業務之新投資機會，以擴闊本集團收益及溢利基礎，及長遠而言提高股東價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會計準則及實務，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之操守準則及監管所有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規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載之數字。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委聘工作，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年報載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提供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會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founder)。

承董事會命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旋龍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主席)、邵行先生(總裁)、左進女士、胡濱先生、崔運濤先生及廖航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陳仲戟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